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 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 并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樟牛先生主持,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 出席董事9人, 其中张新程先生、姚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全体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 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 摘要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 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,全体 董事一致同意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 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 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: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相关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。2023 年上半年度,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,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